

# 赣州市国资委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国资委坚持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开展国资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护航保障我市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主题教育得到省委巡回督导组充分肯定；央企援赣促振兴活动成功举办，现场签约 890.36 亿元；赣南大道快速路（蓉江-南康段）提前一年通车，快速路总里程达 103.8 公里；全市国企资产总额首次突破万亿大关，达 1.13 万亿元，跃居全省第一；市本级管理基金总规模超 300 亿元，位列全省第一；我市在全省国资国企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现将市国资委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分工。明确了市国资委主要负责人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成立了由分管负责同志担任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法治建设工作的统筹调度，并由办公室负责委机关法治建设日常工作。

（二）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国资系统法治建设的根本遵循，认真贯彻落实党

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主要负责人带头学法用法，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建立常态化学法制度。2023年度主持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5次，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进一步提高国资国企改革监管和党的建设法治化、制度化水平，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健全工作机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充分利用党委会定期研究解决国资系统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国企改革总体布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指导印发《市国资委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明确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和工作目标，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加快提升国资国企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 二、2023年法治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加强法治工作顶层设计，注重健全长效机制

1. **强化科学民主决策。**严格落实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会议决定的决策机制，2023年度共召开党委会27次、主任办公会14次，所有议题做到集体研究、科学决策。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制度，出台了《赣州市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办法（试行）》《赣州市属国有企业党委发挥领导作用前置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操作规程（试行）》等11项制度，进一步完善我市国资监管“1+N”文件体系，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

**2. 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市国资委与南芳律师事务所签订协议，签约该所刘嫔律师顾问团队担任法律顾问，各监管企业均落实了法律顾问制度，推动和指导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合同审查、整合重组、融资、税务、债权债务清理、劳动用工、涉外纠纷等全链条服务。2023年该所出具法律意见书12份，参与各类纠纷的诉讼、执行案件2件，提供法律咨询60次，起草、修改文件、合同等法律文书33余份，参加各类会议20次。处理5宗年代久远、案件复杂的涉法涉诉案件，积极妥善做好涉及赣州交控集团、发投集团诉讼案件的应诉工作，特别是2023年与定南恒顺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再审一案，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23日作出裁定，驳回定南恒顺公司的再审申请。

## **（二）准确把握职能定位，加强依法治企建设**

**1. 不断提升国资监管质量。**一是重新调整主业设置。印发《关于公布出资监管企业主业（2023年修订版）的通知》，指导赣州发投集团、赣州市国投集团分别制定印发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改革试点方案，不断优化国有资本授权经营机制，进一步推进专业化整合，避免同质化竞争，有效推动各类资源向主业集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二是推动企业资产整合。印发《市国资委2023年推进出资监管企业“瘦身健体”内部优化整合工作方案》，进一步推进平台公司瘦身健体优化整合。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关于进一步

推进市直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脱钩移交集中统一监管的实施方案》，推动市直单位新一轮 105 宗经营性国有资产移交政府融资平台，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壮大优质资产规模，提高企业融资能力。三是深化监管体系建设。上线运行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制定市属国企资产租赁管理指导意见，实现全市国有资产“监管一盘棋、服务一张网、经营一平台”。配合市纪委向市属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监察组，顺利遴选 16 名纪检干部，有效落实纪委书记、财务总监不在所任职企业领取薪酬，提升派驻监督独立性和权威性。四是国企改革接力攻坚。加强董事会建设，拓宽外部董事来源渠道，建立专、兼职外部董事人才库，从市属国企优秀中层干部中公开选聘 4 名专职外部董事，印发外部董事管理办法和外部董事履职记录制度，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2. 持续加强国资监督指导。**一是加强企业投融资监督。印发出资监管企业 2023 年投融资计划，选定六大集团 16 个项目开展投资后评价工作，推动完善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机制。二是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一企一策”制定考核指标和目标，研究制定《赣州市市属国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在 2023 年度市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实施方案中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存在严重违纪、违法犯罪情形对考核等次的影响，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三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上线运行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制定市

属国企资产租赁管理指导意见，实现全市国有资产“监管一盘棋、服务一张网、经营一平台”。四是强化监事会监督检查。2023年以来，监事会通过日常监督和对6家出资监管企业32家子公司、53个项目进行专项走访调研，发现问题141个，出具提示函、交换意见表60份，提交重大事项报告201份、监督调研报告33份，有效发挥了监督职能作用。五是全面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全过程监督。动态组织出资监管企业排查梳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截至2023年底各企业上传赣州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三重一大”事项决策11744项，并对其中426个事项进行了风险预警核查。

### （三）多措并举优化流程，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1.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市国资委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做好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公开工作。据统计2023年度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主动、规范地公开、更新政务动态、国资企业、国资运行信息、公告公示、人事任免等信息累计290条，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党内外监督。

**2. 多元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充分利用网络问政、问政赣州、12345热线等平台，完善群众投诉、举报违法行为制度和途径，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023年市国资系统共受理群众信访平台、12345平台、市长热线、来人来访等各类渠道信访案件3393件，及时受理率、按时办结率均为100%。二是依法处理好涉及

市国资委的各类社会矛盾。在市国资系统陆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有效防范“民转刑”案件专项行动、影响社会稳定矛盾问题集中排查化解专项行动，进一步巩固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成果。三是常态化做好信访稳控化解工作。

**3. 大力开展作风整治。**一是深入开展违规经营投资专项整治。聚焦融资性贸易、虚假贸易和不动产资产交易、融资担保等问题，开展违规经营投资专项整治，发现问题144个，线索7条，推动企业制定整改措施182条，已完成整改问题83个。二是聚焦长效，扎实推进巡察整改。高度重视市委巡察反馈问题及市委书记专题会交办事项整改，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对7个有关问题提出30项具体落实措施，深入企业开展投资、债务风险专项治理和内部法人治理专项调研，销号式完成整改；推动六大集团着力市委巡察反馈的159个具体问题，制定818条整改措施，整改完成154个问题813条措施，整改措施完成率99.39%。

**4.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按照省、市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陆续开展清理拖欠中小微企业款项专项行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将企业自查自纠与委机关专项督查相结合，切实保护中小微企业合法权益。2023年度组织出资监管企业对所有在建项目进行摸排并建立台账，共有在建项目190个，其中政府投资项目84个，社会投资项目106个。

#### （四）加强普法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法治文化氛围

**1. 强化法治理念教育。**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纳入长期规划，坚持主要负责人带头学法用法，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建立常态化学法制度。2023年度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思想，分2期对市属国企中层管理人员进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举办4期“国资大讲堂”，选派全市国资国企50名干部赴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开展学习培训，着力培养一批懂法律、懂发展的专业型干部队伍，切实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服务企业的水平。

**2. 深入推进法治宣传。**充分利用“3·15”“4·15”等重要法治宣传日持续开展“法律进联系点”“法律进社区”“法律进企业”的“普法三进”系列活动。创新普法举措，常态化开展旁听庭审活动，以网络庭审观摩和线下法院旁听相结合，让干部职工与法庭审判活动“零距离”“面对面”。

**3. 着力提高普法实效。**一是发挥宣传阵地作用。在市国资委门户网站开设“政策法规”和“政策解读”专栏，对最新规范性文件进行政策解读。二是举办法治讲堂。市国资系统自“八五”普法以来举办了23次普法讲座，赣州市城投集团每周五总经理办公会前为普法教育学习日，打造常态长效学习培训平台，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人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经营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坚持以考促学。2023年组织“百万网民学法律”等平台法律知识竞赛16余次，组织领导干部参加网上法律知识

学习和考试，参考率和合格率均达 100%，建立《企业国有资产法》题库，增强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三、存在不足

一是以法治引领保障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还需持续用力，部分出资监管企业，尤其是二三级子公司存在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子企业董事会建设滞后等问题。二是监管制度的刚性落实不够到位。个别企业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不到位，执行时做选择、打折扣。

### 四、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大抓落实年”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增强主体意识和风险意识，着力抓改革增活力、优布局防风险、转职能强监管，牢牢把握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总目标，推动依法监管、依法治企再上新台阶。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主题党日活动、法律培训等多种形式加强学习，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模范践行。积极推进法治队伍建设，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

（二）持续增强国有资产监管效能。开展市本级国资国企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调整。持续推进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脱钩移交集中统一监管，不断提高企业资产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高标准建设好赣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监管平台，实现经营性资产线上监管。规范国有资产租赁行为，完善企业资产公开进场交易制度，健全市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评价体系，深入开展出资监管企业违规经营投资专项整治工作，指导企业科学、高效利用国有资产。

（三）加大风险防范化解力度。贯彻落实市属国企债务风险防范工作调度会精神，持续抓好省专项审计、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做好债务及投资风险防控工作，高度关注并协助化解六大集团债务风险。紧盯关键少数，聚焦重大项目投资、国有资产交易、建设项目管理、招投标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违规违纪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或其他严重后果的案件，保障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着力推进国企改革创新。深度推进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进一步发挥企业党委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领导作用。完善国企董事会建设和运行机制，落实外部董事占多数要求。落实各企业差异化管控制度，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持续推进市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及时研究解决改革中的重难点问题，实现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和保值增值。

（五）高度重视信访矛盾排查化解工作。体察民情民意，

疏导群众情绪，协调解决群众信访事项。在着力排查调解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突出问题的同时，着力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解长效工作机制，深入监管企业开展矛盾纠纷排查，着力化解各种不利于改革、发展和稳定的问题隐患、矛盾纠纷。